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6-002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
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在使用期间,公司实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置换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6年1月20日,公司已全部用于部分的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A股代码:600015 A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6-00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表决截止日期为2026年1月19日。会议应发出书面表决票16份,实际发出书面表决票16份,在规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16份。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华夏银行2026年度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翟钢行长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宁波富邦 公告编号:临2026-002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进展暨完成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出售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邦投资”)25%股权以3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中邦投资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告2025-056号临时公告),公司此前已收到股权转让款合计人民币18,600万元(具体详见公告2026-001号临时公告)。

目前,中邦投资已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完成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中邦投资的股权。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股权转让的收款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转债 公告编号:2026-009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召开了本公司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和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6年1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书面电子邮箱等方式正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英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H股全球发售及在香港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处理H股发行程序及相关事宜,授权公司相关负责人按相关规定处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务。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20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6-003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类型: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00万元--88,000万元	亏损:26,255.9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000万元--99,000万元	亏损:33,446.2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4000元/股--0.7040元/股	亏损:0.2283元/股

与去年同期财务数据相比,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同期有所增长,但因原材料成本上升,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出现亏损。同时,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商品混凝土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产品区域市场定价呈现下行趋势。与此同时,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商品混凝土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产品区域市场定价呈现下行趋势。与此同时,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商品混凝土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产品区域市场定价呈现下行趋势。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5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19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于剑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工作变动原因,于剑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于剑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职责事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于剑宇先生的辞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于剑宇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职交接工作。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于于剑宇先生在任职副总经理期间对公司经营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日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25年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公司旗下14只基金的2025年4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a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21600	招商智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89007	招商智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880009	招商智选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21602	招商智选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24330	招商智选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	026904	招商智选中债全息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	024923	招商智选货币A类份额定期开放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089002	招商智选货币B类份额定期开放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65)咨询。

本公司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27 证券简称:国盾量子 公告编号:2026-004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量子”或“公司”)拟与国盾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盾网联”)签订一份销售服务合同,主要为京沪干线量子设备提供维保服务,预计金额为180.00万元。

●公司拟与国盾网联签订一份销售服务合同,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销售服务合同金额合计为405.54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与国盾网联签订一份销售服务合同,主要为京沪干线量子设备提供维保服务,预计金额为180.00万元,包含此次。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销售服务合同金额合计为405.54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盾量子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军伟

注册资本:10313.821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1月29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华路400号1幢3层

经营范围:从事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研发;通信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别提示:本次交易对方系公司关联自然人,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国盾网联签订一份销售服务合同,主要为京沪干线量子设备提供维保服务,预计金额为180.00万元,包含此次。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销售服务合同金额合计为405.54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销售服务合同金额合计为405.54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拟与国盾网联签订一份销售服务合同,主要为京沪干线量子设备提供维保服务,预计金额为180.00万元,包含此次。自此往前追溯12个月,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销售服务合同金额合计为405.54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日常关联交易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具有合理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七、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销售服务合同金额合计为405.54万元(剔除公司已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纠纷。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国盾量子本次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国盾量子本次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